



## 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

项目名称	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乙酰磺胺酸钾废硫酸资源综合利用技改及清洁生产项目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已建		
项目地理位置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78 号		
行业类别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投资金额	38000 万元
占地面积	/	岗位定员	146 人
评价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泰洁职评（2023）0114 号		
评价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效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项目概况	<p>南通宏信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系由江苏宏信化工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吴志中共同出资组建。2014 年下半年，根据政府要求，搬迁至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 978 号）。由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及自身经济原因，搬迁项目未能建设实施，2016 年 12 月，由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醋化股份）收购，现为醋化股份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庆九，注册资本：12800 万元整，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及其原料的销售（危化品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建设单位被醋化股份收购后，于 2017 年投资 28000 万元准备在厂区内建设年产 28000 吨高端安全型食品添加剂、15150 吨高端专用化学品技改项目中的一期项目“<b>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b>”（以下简称：乙酰磺胺酸钾生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响应《南通市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实施方案（通办[2019]98 号）》中的号召，再投资 10000 万元对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实施清洁化改造，即建设<b>乙酰磺胺酸钾废硫酸资源综合利用技改及清洁生产项目</b>（以下简称：清洁化改造项目），清洁生产项目的实施可将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硫酸（清洁化改造项目实施前，废硫酸用氨吸收，生成硫酸铵，清洁化改造项目实施后，不再涉及副产品硫酸铵的生产）裂解为二氧化硫，二氧化硫再经氧化生成三氧化硫，生成的 SO<sub>3</sub>再用于乙酰磺胺酸钾的生产，提高了资源利用率，降低 SO<sub>3</sub>长途运输风险。</p> <p>建设单位根据“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和“乙酰磺胺酸钾废硫酸资源综合利用技改及清洁生产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当时所处的实施阶段，将这两个项目合并成为：<b>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乙酰磺胺酸钾废硫酸资源综合利用技改及清洁生产项目</b>（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生产装置、废硫酸回收装置以及配套储存设施和公用辅助设施。</p>		



表1-1本项目产品方案变更历程

年份	备案	项目名称	产品及副产品		备注
2017年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通开发行审备[2017]90号	年产 28000 吨高端安全型食品添加剂、15150 吨高端专用化学品技改项目（一期项目：年产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	产品	15000 吨乙酰磺胺酸钾	未调整
			副产品	63000 吨硫酸铵	
2020年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通开发行审备[2020]64号	乙酰磺胺酸钾废硫酸资源综合利用技改及清洁生产项目	副产品	25000 吨 93%硫酸	副产 63000 吨硫酸铵项目清洁化改造后不再生产，实施后副产品为硫酸，中间产品为三氧化硫和发烟硫酸。
				10000 吨 98%硫酸	
			中间产品	47790.16 吨三氧化硫	
				55700 吨发烟硫酸	

本项目主产品乙酰磺胺酸钾的生产能力为 15000 吨/年，副产 93%硫酸和 98%硫酸的生产能力分别为 25000 吨/年、10000 吨/年，中间产品三氧化硫和发烟硫酸的生产能力分别为 47790.16 吨/年、55700 吨/年。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职业病危害，建设单位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机构）进行了职业病危害预评价，于2020年10月20日组织专家进行了评审，评审通过；委托南京英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了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于2021年5月26日组织专家进行了评审，评审通过。

本项目于2020年3月开始建设，建构筑施工单位为南通通州二建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南通宏华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有南通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通科正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设备安装单位有南通扬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华东建设安装有限公司、扬州嘉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至2022年4月28日建成，于2022年5月8日投入试运行。

为确保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实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和《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委托本机构，对其年产15000吨乙酰磺胺酸钾、乙酰磺胺酸钾废硫酸资源综合利用技改及清洁生产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p>(1) <b>化学物质</b>：二氯甲烷、氨基磺酸、三乙胺、乙酸、双乙烯酮、三氧化硫、二氧化硫、硫酸、氢氧化钾、氢氧化钠、乙酰磺胺酸钾、氨、硫磺、尿素、过氧化氢、丙酮；</p> <p>(2) <b>生产性粉尘</b>：活性炭粉尘；</p> <p>(3) <b>物理因素</b>：噪声、高温。</p>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严重		
评价报告结论	<p>本项目执行了我国职业卫生相关法律、法规、标准，针对职业病危害因素采取了相应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和措施，防护效果良好，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或强度）能够满足国家卫生标准的要求。<b>总体来说，本项目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b></p>		
自评审专家	卞力锋、杨泽云、顾志锋、丁正荣、李政	评审时间	2023. 6. 16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